

# 109年度「資安人才培訓及國際推展計畫 —資安專業人才培育深化課程」

中華民國資訊軟體協會



## 資安事故 處理實務課程

熱烈招生中

### 前言

近年來資安事故頻傳，各產業及政府機關遭到資安攻擊更是時有所聞，讓資安人員頗為頭痛，現在您不用再擔心，中華民國資訊軟體協會為國內資訊服務、軟體產業最大公協會，辦理資安人才培訓多年，特邀請學界資安事故處理專家籌劃課程，利用資安事件案例進行教學，提升學習成效。完成二日14小時課程並通過評量，將可取得合格結訓證書！機會難得，補助員額有限，請勿錯過，以免向隅。

### 一流講師

課程邀請業界致力於資安事故處理國防大學資安訓練中心主任講授，讓學員透過案例經驗，了解各項資安事故發生後的處置手段，透過理論與實務相輔佐的方式，讓學員能夠制定一套適用於各公司的資安事故緊急應變SOP，往後遭遇資安事故時，便能即時應對處變，更甚而從源頭進行預防。

### 課程特色

- 首先介紹資安事故處理生命週期，並透過處理生命週期引入資安事件的對應狀態，藉以學習當資安事故發生時如何進行資安事故處理程序。
- 資安事故應變與處理是指當資安事故發生後，進行管控動作，解除資安事故發生的原因，來避免再次駭客利用相同手法入侵。
- 學習資安事故應變與處理程序循環，分別包含準備、發現與分析、控制移除與復原、後續活動等4大階段，現行的資安威脅日趨增加，其中不乏具有相當隱密與持續的攻擊，因此滲透無可避免，除自我防護體系之外，組織更需培養資安事故應變與處理的能量。
- 利用資安事件案例進行教學，提升學習成效。

### 適合對象：

- 系統管理人員
- 網路管理人員
- 資安管理人員
- 資訊安全主管

### 課程大綱

上課時間：9:00~17:00 (中午休息1小時)

| 課程名稱     | 開課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開課地點  | 課程主題              | 課程大綱   | 課程時數 | 授課講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資安事故處理實務 | 8/4<br>(二)<br>09:00~<br>17:00 | 巨匠電腦—<br>館前認證電腦<br>教室<br>(台北市中正區<br>館前路<br>34號4樓) | 資安事故處理<br>實務探討與演練 | ※ 資安事故處理實務探討<br>端點勒索軟體與 APT、網站入侵、雲端線上服務、行動與物聯網裝置、資料庫和資料外洩等事故案件解析   | 7    | 國防大學<br>理工學院<br>資安訓練中心<br>張克勤教授 |
|          | 8/5<br>(三)<br>09:00~<br>17:00 |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※ 資安事故處理實務演練<br>端點勒索軟體與 APT、網站入侵、雲端線上服務、行動與物聯網裝置、資料庫和資料外洩等事件調查報告撰寫 | 7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### 報名網址：



[https://www.cisanet.org.tw/News/activity\\_more?id=MTUxMQ==](https://www.cisanet.org.tw/News/activity_more?id=MTUxMQ==)

### 開課單位聯絡人：

中華民國資訊軟體協會 資安服務處/資安輔導組 溫專員

Email: Alisa.wen@mail.cisanet.org.tw Tel: (02)2553-3988 Ext: 358

### 注意事項：

1. 課程獲經濟部工業局專案補助50%，學員僅需繳交**6,025元**，每班至少10名企業人員始得開班授課，上限18位名額，名額有限，請及早卡位報名！
2. 特殊身分學員(如為身心障礙者、低收入戶、中堅企業員工)等特殊身分者，享有經濟部工業局補助70%，學員自付30%(課程原價 NT\$12,050，政府補助 NT\$8,435，學員自付NT\$3,615之優惠)，惟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
3. 繳費方式僅接受匯款，匯款專戶如下：(匯費請自付)  
匯款銀行：玉山銀行 中山分行(銀行代號808)  
銀行帳號：0417-968-097896  
匯款戶名：中華民國資訊軟體協會  
(匯款後請將收據掃描以Email方式寄給開課單位聯絡人存查)
4. 中華軟協依照勞動部「職業訓練機構設立及管理辦法(95/11/13)」第十六條：『職業訓練機構辦理訓練，除法令另有規定外，得向學員收取必要費用，並應掣給正式收據。繳納訓練費用之學員於開訓前退訓者，職業訓練機構應依其申請退還所繳訓練費用之七成；受訓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而退訓者，退還所繳訓練費用之半數；受訓逾全期三分之一而退訓者，不退費。』規定退費標準辦理。
5. 全程出席及課後測驗通過之學員，核發**結業證書乙只**，若出席率未達80%或課程測驗未完成者，無法取得**結業證書**。
6. 本培訓課程之結訓學員，須配合經濟部工業局研習後電訪調查。

※對於以上課程、內容及主講者，主辦單位保留變更及調整的權利